

证券代码：832847

证券简称：三水能源

主办券商：华创证券

山西三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2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了《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1）。经事后审查发现，公告中部分内容有误，现予以更正。

一、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和原因

由于工作疏忽，公告中有两处误将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写为 2020 年审计机构，现予以更正。

更正前：

1、鉴于公司与原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签订的服务协议已履行完毕，根据公司发展需求，为了更好的推进审计工作，经综合评估，公司拟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2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将公司 2020

年度审计机构变更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。

更正后：

1、鉴于公司与原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签订的服务协议已履行完毕，根据公司发展需求，为了更好的推进审计工作，经综合评估，公司拟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2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将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变更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除了上述更正外，公司披露的《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1）中其他内容不变，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三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 年 3 月 3 日